

证券代码：300920

证券简称：润阳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4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的实现，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进行审议。

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审议《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因此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后方可实施，《关于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

2026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不另行支付董事薪酬。

2、独立董事

公司根据独立董事专业素养、胜任能力和履职情况，结合本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经营规模，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薪酬水平，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每年6万元（税前），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发放。独立董事不参与公司内部与薪酬挂钩的绩效考核。

3、高级管理人员

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根据个人岗位绩效考核情况、公司目标完成情况等综合考核结果确定，按各考核周期进行考核发放；独立董事津贴按季发放。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4、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薪酬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备查文件

1、《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润阳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1日